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5月12日召开的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田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门里天府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议案》，公司与四川门里天府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法拉帝国际酒店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恒荣置地有限公司、深圳市鹏城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作方”）签署了《框架合作协议》。合作方选择公司为其（含子公司）下属项目公司建设楼盘的设计及施工战略合作伙伴之一。根据合作方的统筹安排，公司承接合作方及其子公司属下项目公司建设楼盘的建筑装饰业务，合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装饰设计及施工、智能家居、软装、定制精装等。

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作方情况介绍

1、四川门里天府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冬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不含金融、期货、证券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土地整理（凭资质许可证经营）；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许可证经营）；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租赁、维修机电设备及配件（国家专有项规定的除外）；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

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注册地：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0号1幢3层3号

2、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伟清

注册资本：16667万元

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凭资质证书经营）；建筑工程施工（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

注册地：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9009号珠江广场珠江国际中心16层

3、法拉帝国际酒店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蔚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工程勘察、设计。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餐饮管理；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企业策划；投资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翻译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规划委取得行政许可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八里庄村陈家林3号楼1层D座102A室

4、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遵荣

注册资本：272883.6万元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5、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翟美卿

注册资本：32500万元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策划；企业经营管理；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

控商品）除外

注册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6、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玉兴

注册资本：88500万元

经营范围：普通住宅的开发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注册地：嘉兴市工商局南湖分局

7、深圳市恒荣置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赖荣火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材的销售及其它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企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中兴工业城综合楼三层附楼308

8、深圳市鹏城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晓红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注册地：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福前路章阁社区章阁老村0100049号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合作方签署的《框架合作协议》约定，合作方选择公司为其（含子公司）下属项目公司建设楼盘的设计及施工战略合作伙伴之一。根据合作方的统筹安排，公司承接合作方及其子公司属下项目公司建设楼盘的建筑装饰业务，合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装饰设计及施工、智能家居、软装、定制精装等。具体合作金额如下：

序号	签署双方	合作金额（亿元）
----	------	----------

1	广田股份与四川门里天府投资有限公司	35
2	广田股份与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18.3
3	广田股份与法拉帝国际酒店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2
4	广田股份与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0
5	广田股份与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10
6	广田股份与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0
7	广田股份与深圳市恒荣置地有限公司	5
8	广田股份与深圳市鹏城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
合计	-	103.3

三、协议签署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协议如正常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视施工合同签署及项目施工、结算进度而定。

四、风险提示

1、上述协议仅为公司与合作方签订的框架协议，具体项目的工程施工合同还需另行协商签订，单个项目施工合同是否最终与公司签订、签订的时间、金额、工期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宏观经济政策可能对工程项目的开发形成一定的影响，并可能对本协议的履行金额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3、公司与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三日